

檔 號：

保存年限：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
聯絡人：蕭宇芳
電子信箱：126409@mail.fju.edu.tw
聯絡電話：02-2905-3095
傳真電話：02-2901-0304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輔校學二字第10700234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青韻獎活動簡章 (310902000Q0000000_1071205236_1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校學生社團民謠吉他社舉辦第四十一屆「青韻獎系列活動」，敬邀貴校學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訂

一、活動目的：推廣流行音樂產業，鼓勵各大專校院學生自我創作及展現音樂才能並凝聚校園之音樂風氣，推動全國性音樂交流及提升音樂素養。

二、「青韻獎系列活動」時間及地點：

(一)青韻歌唱比賽初賽：107年11月24日8:00-21:00；活動地點：本校利瑪竇地下一樓國際會議廳。

(二)青韻決賽市集：107年12月3日~12月5日；12:00-18:30；活動地點：本校風華再現廣場。

(三)青韻歌唱比賽決賽：107年12月16日12:40-21:30。

三、歌唱比賽報名時間：網路報名：107年10月15日起至107年11月11日止。

四、歌唱比賽組別：

(一)獨唱組：以獨唱（不加合音）伴奏以純音樂方式為主。

(二)重唱組：參賽人數兩人以上至多七人，可以重唱、齊唱、合唱等方式進行比賽。

(三)創作組：比賽歌曲須為原創歌曲。人數不得超過八人，配置可依個人意願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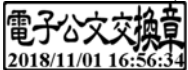
(四)說唱組：比賽歌曲須為原創歌曲。人數不得超過八人，配置可依個人意願安排。

線

收文文號：1070011697

五、歌唱比賽方式敬請詳閱附件報名簡章，或至青韻獎網站（<https://www.facebook.com/fjuchinyun/>）獲取活動及比賽報名相關資訊。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2018/11/01 16:56:34

裝

訂

線

輔仁大學

第四十一屆青韻獎

活動簡章

總召：紀佑潔

主辦單位：輔仁大學青韻獎團隊

目錄

一、活動日期表	2
二、參賽資格	3
三、參賽規則	4
*獨唱組	4
*重唱組	4
*創作組	5
*說唱組	6
四、評分標準	6
五、參賽者注意事項	7
六、獎勵辦法	9
七、專屬活動「全民猜冠軍」	13

一、活動日期表

日期	事項
10/15	開始網路報名
	開始最佳人氣獎「我是人氣王」報名
10/22	開始現場報名
10/23	開始「最佳 Demo 獎」報名
10/26	截止現場報名
11/11	截止網路報名
11/15	確認初賽參賽曲目與配置 (不可再變動)
	<u>創作組及說唱組</u> 繳交歌詞至信箱
11/16	公布初賽比賽序號 (可與主辦單位做變更)
11/19	最後確認初賽比賽序號
11/24	初賽
12/01	開始「全民猜冠軍」活動
12/06	確認決賽參賽曲目與配置 (不可再變更)

12/07	公布決賽比賽序號 (可與主辦單位變更)
	確認決賽比賽序號 (不可再變更)
12/10	結算「最佳 Demo 獎」投票
	結算「最佳人氣獎」投票
12/15	截止「全民猜冠軍」活動
12/16	決賽
12/20	抽獎「全民猜冠軍」活動

二、參賽資格

符合下列兩項任一資格即可參賽：

- 一、全國大專院校，擁有在學證明之在校學生 (含碩、博士生)。
- 二、具本國國籍之海外學生，並擁有與本國大專院校同等學歷在校證明者 (含碩、博士生)。

※當學期休學者不列入在校生身份。

※決賽之伴奏樂手亦須符合參賽資格。

※如重新改編歌曲，編曲者亦須符合參賽資格。

三、參賽規則

*獨唱組

1. 以獨唱（不加合音）伴奏以純音樂方式為主，參賽者至多五人。伴奏樂器須現場演奏，不得以伴唱帶、事前錄音人聲等之方式伴奏。
2. 初賽時測試 1 分鐘，比賽 1 分半（共 2 分半）；決賽時測試 2 分鐘，比賽 6 分鐘（共 8 分鐘）。
3. 初賽時，2 分鐘響一次短鈴，2 分半響長鈴，長鈴聲響畢直接消音。決賽時，7 分半響一次短鈴，8 分響長鈴，長鈴聲響畢直接消音。
4. 報名組數 80 組為上限。
5. 初賽與決賽所選歌曲可不同。

*重唱組

1. 參賽者兩人以上至多七人。可以重唱、齊唱、合唱等形式進行比賽。伴奏樂器須現場演奏，不得以伴唱帶、事前錄音人聲等之方式伴奏。
2. 初賽時測試 1 分鐘，比賽 1 分半（共 2 分半）；決賽時測試 2 分鐘，比賽 6 分鐘（共 8 分鐘）。

3. 初賽時，2 分鐘響一次短鈴，2 分半鐘響長鈴，長鈴響畢直接消音。決賽

時，7 分半響一次短鈴，8 分響長鈴，長鈴聲響畢直接消音。

4. 報名組數 30 組為上限。

5. 初賽與決賽所選歌曲可不同。

*** 創作組**

1. 比賽歌曲須為原創歌曲。舞台上不可超過八人，配置可依個人意願安排。伴

奏樂器須現場演奏，不得以伴唱帶、事前錄音人聲等之方式伴奏。

2. 初賽時測試 1 分鐘，比賽 5 分鐘（共 6 分鐘）；決賽時測試 2 分鐘，比賽 6

分鐘（共 8 分鐘）。

3. 初賽時，5 分鐘半響一次短鈴，6 分鐘響長鈴，長鈴響畢直接消音。決賽

時，7 分半響一次短鈴，8 分響長鈴，長鈴聲響畢直接消音。

4. 報名組數 30 組為上限。

5. 報名創作組組別，至少一位原創者須參與比賽。

6. 須以同一首創作參加初、決賽。

*** 說唱組**

1. 比賽歌曲須為原創歌曲。伴奏帶須於比賽前準備，不得以事前錄音人聲等之方式伴奏。舞台上不可超過八人，配置可依個人意願安排。
2. 初賽時測試 1 分鐘，比賽 5 分鐘（共 6 分鐘）；決賽時測試 2 分鐘，比賽 6 分鐘（共 8 分鐘）。
3. 初賽時，5 分鐘半響一次短鈴，6 分鐘響長鈴，長鈴響畢直接消音。決賽時，7 分半響一次短鈴，8 分響長鈴，長鈴聲響畢直接消音。
4. 報名組數 30 組為上限。
5. 報名說唱組組別，至少一位原創者須參與比賽。
6. 須以同一首創作參加初、決賽。

四、評分標準

1. 獨唱組：音色 20% 技巧 20% 詮釋 30% 台風 10% 編曲 20%
2. 重唱組：音色 20% 技巧 20% 詮釋 30% 台風 10% 編曲 20%
3. 創作組：詞 20% 曲 20% 詮釋 30% 台風 10% 編曲 20%
4. 說唱組：詞 20% 曲 20% 詮釋 30% 台風 10% 編曲 20%

五、參賽者注意事項

1. 各組報名費用為獨唱組：300 元、重唱組：350 元、創作組：350 元及說唱組：350 元，於 Bonbon music 平台上完成付款，同一人不可跨隊重複參加同一組，可跨組重複參加比賽。
2. 初賽比賽順序由電腦程式亂碼抽出，並於 11 月 16 日在輔大青韻獎粉絲專頁公布比賽順序，11 月 18 日後則不可變更比賽順序；決賽比賽順序由電腦程式亂碼抽出，並於 12 月 7 日在輔大青韻獎粉絲專頁公布比賽順序，12 月 10 日後則不可變更比賽順序。
3. 初賽不可於 11 月 15 日後更動曲目以及配置；決賽不可於 12 月 6 日後更動曲目以及配置。
4. 初賽決賽除演唱者，人數配置及編曲可不同，新增編曲者資料、伴奏資料或更改曲目則各在初、決賽前繳交。
5. 參賽者如需使用、吉他、合成器、電腦及編曲設備請自行攜帶，賽場將提供一套爵士鼓、兩把電木吉他和一台數位電子琴，參賽者請自行斟酌使用。
6. 創作及說唱組需繳交歌詞給評審作為參考，作品不得有經紀約。請於 11 月 15 日前寄至輔大青韻獎信箱：fjuchinyun41@gmail.com，未在規定時間內繳交者，即取消資格。撰寫信件主旨為檔案名稱：組別+代表姓名+歌名。

7. 不可於比賽前 6 天要求更動比賽順序。
8. 決賽晉級組數以初賽報名組數決定。
9. 比賽當天請每位參賽者攜帶學生證或任何可證明在校身份之文件，無證件者則取消參賽資格。

六、獎勵辦法

1. 獨唱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狀，依名次參仟元、兩仟元和壹仟元獎金及獎盃乙座和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每組參賽者八仟元的線上課程，由得獎者自行決定課程類型。
2. 重唱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狀，依名次參仟元、兩仟元和壹仟元獎金及獎盃乙座和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每組參賽者八仟元的線上課程，由得獎者自行決定課程類型。
3. 創作組：最佳作詞一名、最佳作曲一名、最佳演出一名。各頒發獎狀、壹仟元獎金及獎盃乙座和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每組參賽者八仟元的線上課程，由得獎者自行決定課程類型。
4. 說唱組：最佳作詞一名、最佳演出一名。各頒發獎狀、壹仟元獎金及獎盃乙座和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每組參賽者八仟元的線上課程，由得獎者自行決定課程類型。
5. 最佳編曲：四組各取一名，頒發獎狀、伍佰元獎金及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每組參賽者八仟元的線上課程，由得獎者自行決定課程類型。

6. 最佳樂手：獨唱組、重唱組和創作組共取一名，頒發獎狀、壹仟元獎金及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每組參賽者八仟元的線上課程，由得獎者自行
決定課程類型。

7. 最佳人氣獎：四組共取一名，頒發獎狀及 Ayers 價值三萬的全單木吉他。

比賽時間：10/15(一)~12/10(一)

參賽規則：

- i. 參賽者報名時需申請 iM 短影帳號。
- ii. 須加入「# 青韻獎讓我唱」的官方話題。
- iii. 表演者可以任何音樂方式呈現，例如：唱歌、和自彈自唱。(Ps：唱歌
須使用官方指定特效道具「麥克風」)。
- iv. 表演者須為報名參賽的參賽者，可為一人或是多人。
- v. 在錄製影片時，必須有露臉以確認參賽者的身份。
- vi. 及早報名即可越早始累積人氣，最終將以最高追蹤數頒發人氣獎。

8. 最佳 Demo 獎:得獎者一名，頒發獎狀及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錄音室錄製作品(不含混音)和提供每組參賽者八仟元的線上課程，由得獎者自行決定課程類型。

比賽時間:10/23(二)~12/10(一)

參賽規則:

- i. 將 Demo 以個人帳號上傳至 StreetVoice 「第 41 屆輔大青韻獎【最佳 Demo 獎】」參加比賽者必須上傳與初賽比賽曲目相同之曲目，且須將詞提供至平台上。
- ii. 每組參賽者僅能上傳一首曲子。
- iii. 在 Demo 中的表演者須皆為參賽者，否則失去資格。
- iv. Demo 檔名上傳格式須為「xx 組-代表名字-歌名」和套用主辦單位提供之最佳 Demo 獎專用圖片 (https://drive.google.com/open?id=1dbRpJMe4euELdr_flx34iuSluxwwOROt) ；歌名須與初賽報名曲目相同以供確認身份，若格式不符則不予採用。
- v. Demo 如須重新錄製、上傳，必須主動將新的 Demo 連結寄信至輔大青韻獎官方信箱，並不得更改曲目。

- vi. 初賽之比賽曲目須與 Demo 曲目相同，決賽獨唱組和重唱組之比賽曲目則可依個人意願更換。
 - vii. 及早上傳者即開始累計，最終以累積點播量數和愛心數相加乘以 20 最高者頒發。
9. 參賽獎：凡報名參加輔大青韻獎比賽皆可獲得由 UTS 國際音樂專門學校提供每組參賽者柒百二拾元的課程，由得獎者自行決定課程類型。

※評審保留各組最終決選權。

如有任何問題，請來信 fjuchinyun41@gmail.com 或私訊粉絲專頁「輔大青韻獎」 本主辦單位保有異動活動規則之權力，規則若有更改則以臉書粉絲專頁「輔大青韻獎」為準，請務必密切注意活動消息。

七、專屬活動「全民猜冠軍」

活動時間:12/01(六)~12/15(六)

活動對象:參加「猜冠軍」投票者

參賽規則:

- 1.將在 iM 投票平台以進入決賽的參賽者影片進行投票
- 2.比賽期間每人有 4 票，預測獨唱組、重唱組、創作組和說唱組的四組冠軍，將於 12/20(六)抽出每組一位成功猜出的投票者可獲得乙台 Ipad Mini，得獎者需自行前往〈iM 短影〉粉絲專頁私訊小編，獎品由 iM 公司直接寄出。

